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的通知，广汇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解除质押以及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权解押与质押情况

1、广汇集团将其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 800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手续；

2、广汇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 34,021.1809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6.18%）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股权质押情况明细如下：

出质人	质权人	数量 (万股)	质押股份种类	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 (%)
广汇集团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71.1809	限售流通股	0.59
广汇集团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50	限售流通股	1.95
广汇集团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000	限售流通股	3.64
	合计	34,021.1809	限售流通股	6.18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广汇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4,940.4958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26%，其中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91,036.1809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55%。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股权质押主要用于大股东补充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控股股东广汇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1日